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截至二零一零年九月三十日止年度之中期業績報告

Same Time Holdings Limited (「本公司」) 董事會欣然報告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以下統稱「本集團」) 截至二零一零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 (「中期財務資料」)。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收益表

截至二零一零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附註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零年 港元	二零零九年 港元 (經重列)
收益	3	663,961,839	447,087,233
銷售成本		(565,488,215)	(381,269,717)
毛利		98,473,624	65,817,516
其他經營收入	4	3,409,236	4,621,625
投資物業公平值變動		700,000	200,000
分銷及推廣成本		(11,876,435)	(6,950,553)
行政開支		(37,898,389)	(40,496,427)
其他經營開支		(5,648,172)	(1,147,673)
經營盈利	5	47,159,864	22,044,488
融資收入		844,633	26,320
融資成本		(15,149,014)	(10,496,340)
除所得稅前盈利		32,855,483	11,574,468
所得稅項支出	6	(6,869,575)	(3,917,201)
持續經營業務之期內盈利		25,985,908	7,657,267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零年	二零零九年
		港元	港元
			(經重列)
附註			
已終止經營業務			
已終止經營業務之期內盈利／(虧損)	7	9,788,848	(5,122,795)
股東應佔盈利		35,774,756	2,534,472
公司股東應佔之每股基本及攤薄			
盈利／(虧損)	9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		46港仙	13港仙
-來自已終止經營業務		17港仙	(9)港仙
		63港仙	4港仙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一零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零年 港元	二零零九年 港元 (經重列)
期內盈利	35,774,756	2,534,472
期內除稅項後之其他收益		
外幣匯兌差額	2,980,683	749,965
土地及樓宇重估收益	5,270,615	—
	<u>8,251,298</u>	<u>749,965</u>
股東應佔全面收益	<u><u>44,026,054</u></u>	<u><u>3,284,437</u></u>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資產負債表
二零一零年九月三十日

	附註	二零一零年 九月三十日 港元	二零一零年 三月三十一日 港元 (經重列)
資產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919,856,890	854,396,875
土地使用權		20,518,012	20,664,401
投資物業		3,900,000	3,200,000
其他非流動資產		350,000	350,000
		944,624,902	878,611,276
流動資產			
存貨		155,814,564	120,786,880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	10	307,392,046	217,316,803
持作待售資產	7	11,327,563	—
已抵押銀行存款		70,996,322	70,733,013
銀行存款及現金		93,834,145	71,857,684
		639,364,640	480,694,380
總資產		1,583,989,542	1,359,305,656
權益			
資本及儲備			
股本		5,691,852	5,691,852
儲備		448,053,988	380,729,410
總權益		453,745,840	386,421,262

	附註	二零一零年 九月三十日 港元	二零一零年 三月三十一日 港元 (經重列)
負債			
非流動負債			
貸款		231,665,344	165,368,632
遞延所得稅負債		12,150,566	7,110,382
遞延收入		20,306,172	9,611,980
		<u>264,122,082</u>	<u>182,090,994</u>
流動負債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	11	484,304,206	356,827,792
衍生財務負債		1,189,380	98,747
貸款		335,614,522	393,896,515
當期所得稅負債		45,013,512	39,970,346
		<u>866,121,620</u>	<u>790,793,400</u>
總負債		<u>1,130,243,702</u>	<u>972,884,394</u>
總權益及負債		<u>1,583,989,542</u>	<u>1,359,305,656</u>
淨流動負債		<u>226,756,980</u>	<u>310,099,020</u>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u>717,867,922</u>	<u>568,512,256</u>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附註

1. 編製基準

截至二零一零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財務資料乃按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34「中期財務報告」編製。

此等中期財務資料應與截至二零一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全年財務報表一併閱讀。該財務報表是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的。

本集團於二零一零年九月三十日之淨流動負債為226,756,980港元（二零一零年三月三十一日：310,099,020港元）。本集團之總銀行信貸額為594,841,349港元（二零一零年三月三十一日：723,451,433港元），其中已使用之信貸額為512,968,216港元（二零一零年三月三十一日：485,338,451港元）。

本集團透過日常營運及銀行融資之資金以應付日常營運資本開支及金融負債所需。於二零一零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違反了一項銀行貸款內的一項財務契諾。直至本財務報表批准日期，本集團並未獲得該銀行豁免相關信貸之契諾。於二零一零年九月三十日，該銀行提供之總信貸額為45,675,657港元已全部使用。管理層認為該銀行提供之信貸額與本集團的營運資金及可用的信貸額比較，不會對本集團的現金流量預測構成重大的影響。

董事相信本集團於可預見之未來有足夠資金繼續營運。除此之外，管理層繼續與集團之主要銀行保持聯繫以更新現有之信貸額。此外，沒有主要銀行主動提出取消信貸額或要求提早歸還已借出之信貸。

管理層亦會密切監察集團之財務表現與流動資金狀況及執行措施以改善集團之現金流。該等措施包括終止營運不理想之業務、出售該業務之若干物業、廠房及設備、向客戶提價爭取更高的利潤額、擴展新客戶和採取其他節流措施。

董事已審閱集團之盈利及現金流預算，該預算乃假設現時之銀行信貸額仍然存在或會由新的銀行信貸取代。董事根據營業額及經營業績增長之往績、現時主要銀行及新舊客戶的持續支持，同時亦沒有對業務及財務表現有不能預計的不利影響下（例如物料價格及薪金上升與及人民幣之升值），本集團從營運中可獲取足夠的資金以應付營運開支及到期之金融負債。

故董事認為根據繼續營運的基準來編製此綜合財務報表乃屬恰當。

2. 會計政策

除下文所述者外，編製本中期財務資料所採用之會計政策與截至二零一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全年財務報表所採用的會計政策（見有關的年度財務報表）一致。

本中期的所得稅乃按照本年度預期總盈利適用的稅率累計。

於本期間，本集團首次採納以下對本集團業務相關並必須於二零一零年四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會計期間採用的新訂或經修訂準則、修訂及詮釋（「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修訂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5的修訂本，為二零零八年頒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改進的一部份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修訂本	二零零九年頒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改進
香港會計準則27（經修訂）	綜合及獨立財務報表
香港會計準則32的修訂本	供股發行之分類
香港會計準則39的修訂本	合資格對沖項目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1（經修訂）	首次採納者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2的修訂本	集團以股份為基礎及以現金結算之交易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3（經修訂）	企業合併
香港詮釋4	租賃－確定香港土地租賃之租賃年期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17	向所有者分派非現金資產

採納上述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並沒有對本集團之當前或之前會計期間的業績或財務報表構成重大影響，惟以下所述影響除外。

香港會計準則17的修訂本「租賃」

香港會計準則17修訂本刪除有關土地租賃分類之特定指引，以消除與租賃分類之一般指引不符之處。因此，土地租賃應根據香港會計準則17之一般原則分類為融資或經營租賃，即租賃是否將與資產擁有權有關之重大部份風險及回報轉移予承租人。於修訂前，租期屆滿前不會歸屬於本集團的土地業權分類為「租賃土地及土地使用權」項下之經營租賃，並於租賃期內攤銷。

此項修訂本已按照該修訂本之生效日期及過渡條文就於二零一零年四月一日開始之會計期間追溯應用。本集團根據租賃土地開始時已有的資料重新評核截至二零一零年四月一日尚未

到期之租賃土地之分類，並追溯確認於香港之租賃土地為融資租賃，並作出調整。經重新評估後，本集團已將若干租賃土地由經營租賃重新分類為融資租賃。採納此項修訂本之影響如下：

	二零一零年 九月三十日 港元	二零一零年 三月三十一日 港元
物業、廠房及設備增加	9,636,797	9,779,117
投資物業增加	1,026,242	1,040,300
土地使用權減少	(10,663,039)	(10,819,417)

於二零一零年十一月，香港會計師公會批准香港詮釋5「財務報表的呈列－借款人對有償還要求條款的定期貸款的歸類」，該項詮釋將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或之後的年度期間生效。該詮釋規定載有給予貸款人無條件權利要求於任何時間歸還貸款之條文之貸款協議下償還之款項，須由借款人於資產負債表內歸類為流動項目，原因是借款人於該等協議下並不擁有無條件權利延遲至報告日至少十二個月後償債。同樣地，借款人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7「金融工具：披露」於合同到期日分析中所披露，根據該等貸款協議償還之款項須按最早時限期間分類。貴集團已於截至二零一零年九月三十日之中期業績採納該詮釋，並已歸類若干銀行借款及融資租賃責任（倘有關貸款協議載有即時償還條款）為流動負債。

本集團並無提前採納以下已頒佈但尚未於二零一零年四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會計期間生效之新訂或經修訂準則、修訂或詮釋：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修訂本	二零一零年香港財務申報準則之改進
香港會計準則24（經修訂）	關連方披露
香港會計準則34的修訂本	中期財務報告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1的修訂本	首次採納者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7	金融工具：披露－轉讓金融資產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9	金融工具
香港（國際財務申報準則詮釋委員會）	以權益工具抵銷金融負債
－詮釋19	

董事正審閱採納此等準則、修訂及對現有準則的詮釋對本集團財務報表的影響。

會計政策變動

於過往年度，本集團的土地及樓宇和投資物業於綜合資產負債表內按歷史成本減往後累計折舊及減值虧損列賬。本公司董事認為本集團繼續採納該等會計政策不再切實可行，而運用香港會計準則16下的重估方法和香港會計準則40下的公平值方法將可更合適地反映本集團之業績與財務狀況及相關資料。

因此，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一零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財政年度更改其於土地及樓宇和投資物業的會計政策以跟隨香港會計準則16下的重估方法和香港會計準則40下的公平值方法，由二零一零年四月一日起生效。

投資物業會計政策上的變更已追溯應用，並重列出相應過往比較期間的數字。同時，土地及樓宇由成本方法轉成重估方法已於本期數字應用。

會計政策變動本對本集團截至二零一零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財務資料的影響如下：

	二零一零年 九月三十日 港元	二零一零年 三月三十一日 港元
物業、廠房及設備增加	33,489,015	—
投資物業增加	2,561,277	1,842,522
遞延所得稅負債增加	5,506,650	461,051
物業重估儲備增加	28,569,139	—
保留盈利增加	1,974,503	1,381,471

	未經審核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零年 港元	二零零九年 港元
投資物業公平值增加	700,000	200,000
所得稅項支出增加	125,723	46,936
每股基本盈利增加 (每股港仙)	1港仙	0港仙

3. 收益及分部資料

經營分部按照向首席經營決策者提供的內部報告貫徹一致的方式報告。首席經營決策者被認為作出策略性決定的執行董事。首席經營決策者負責分配經營分部的資源及評估其表現。

因此，本集團的報告分部與業務分部相同，即：

電子產品(已終止經營業務)	-	製造及銷售電子消費品
印刷線路板	-	製造及銷售印刷線路板

本集團在期內的收益及業績之分部分析如下：

	截至二零一零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電子產品 (已終止 經營業務) 港元	印刷線路板 港元	集團 港元
收益	<u>2,179,987</u>	<u>663,961,839</u>	<u>666,141,826</u>
分部業績	<u>10,081,996</u>	<u>49,883,281</u>	<u>59,965,277</u>
未分配收入			784,000
未分配成本			(3,507,417)
經營盈利			<u>57,241,860</u>
融資收入	540	844,633	845,173
融資成本	(293,688)	(15,149,014)	(15,442,702)
除所得稅前盈利			<u>42,644,331</u>
所得稅項支出			(6,869,575)
股東應佔盈利			<u>35,774,756</u>
土地使用權之攤銷	-	220,574	220,574
壞賬撇除	-	4,039,732	4,039,732
折舊	293,891	52,117,436	52,411,327
衍生工具之未實現虧損(附註5)	-	1,090,632	1,090,632

本集團在期內的收益及業績之分部分析如下：

	(經重列)		
	截至二零零九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電子產品 (已終止 經營業務) 港元	印刷線路板 港元	集團 港元
收益	23,783,384	447,087,233	470,870,617
分部業績	(5,123,866)	22,559,373	17,435,507
未分配收入			1,375,810
未分配成本			(1,890,695)
經營盈利			16,920,622
融資收入	2,221	26,320	28,541
融資成本	(1,150)	(10,496,340)	(10,497,490)
除所得稅前盈利			6,451,673
所得稅項支出			(3,917,201)
股東應佔盈利			2,534,472
土地使用權之攤銷	-	145,670	145,670
壞賬撇除	230,522	798,791	1,029,313
折舊	2,739,223	45,151,193	47,890,416
衍生工具之淨未實現虧損， 包括在衍生工具淨收益 1,044,554港元內(附註4)	-	552,117	552,117
過時及滯銷存貨撥備	302,005	-	302,005

總資產之分部分析如下：

	二零一零年九月三十日		
	電子產品 (已終止 經營業務) 港元	印刷線路板 港元	集團 港元
總分部資產	30,565,585	1,515,646,275	1,546,211,860
投資物業			3,900,000
租賃土地及樓宇			32,700,000
未分配資產			1,177,682
總資產			<u>1,583,989,542</u>
總資產包括：			
除金融工具以外增加的 其他非流動資產	<u>-</u>	<u>82,187,784</u>	<u>82,187,784</u>

	(經重列) 二零一零年三月三十一日		
	電子產品 (已終止 經營業務) 港元	印刷線路板 港元	集團 港元
總分部資產	11,468,216	1,331,712,836	1,343,181,052
投資物業			3,200,000
租賃土地及樓宇			11,607,656
未分配資產			1,316,948
總資產			<u>1,359,305,656</u>
總資產包括：			
除金融工具以外增加的 其他非流動資產	<u>525,168</u>	<u>152,910,781</u>	<u>153,435,949</u>

本集團之營運主要位於香港、澳門及中國內地。截至二零一零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其來自香港、澳門及中國內地的外部客戶的收入為389,397,850港元(二零零九年：300,627,913港元)，而其來自其他國家的外部客戶的收入則為276,743,976港元(二零零九年：170,242,704港元)。

於二零一零年九月三十日及二零一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所有非流動資產均位於香港、澳門及中國內地。

截至二零一零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來自單一外部客戶的收益為84,362,045港元(二零零九年：44,913,578港元)。此等收益來自印刷線路板產品。

4. 其他經營收入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零年 港元	二零零九年 港元 (經重列)
政府補貼作遞延收入之攤銷	175,928	102,157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收益	14,197	-
衍生工具淨收益(附註3)	-	1,044,554
租金收入	84,000	84,000
副產品銷售	2,615,490	3,152,928
其他	519,621	237,986
	3,409,236	4,621,625

5. 經營盈利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零年 港元	二零零九年 港元 (經重列)
經營盈利已扣除下列各項：		
土地使用權之攤銷	220,574	145,670
壞賬撇除	4,039,732	798,791
已售存貨成本	565,488,215	381,269,717
折舊：		
— 自置之物業、廠房及設備	43,805,234	29,993,552
— 融資租賃之物業、廠房及設備	8,312,202	15,157,641
衍生工具虧損(附註3)	1,093,692	-
	1,093,692	-

6. 所得稅項支出

香港利得稅乃按照本期間估計應課稅盈利依稅率16.5% (二零零九年：16.5%) 提撥準備。海外盈利之稅款乃按照本集團經營業務所在國家的現行稅率計算。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零年 港元	二零零九年 港元 (經重列)
當期所得稅		
香港利得稅	3,194,052	4,345,687
海外稅項	3,555,215	—
	<u>6,749,267</u>	<u>4,345,687</u>
遞延所得稅		
香港利得稅	120,308	(428,486)
	<u>6,869,575</u>	<u>3,917,201</u>

香港稅務局已查問本集團某些附屬公司在過去數年某些交易之稅務申報基準。於批准此中期財務資料的日期，雙方仍未有解決方案。管理層估計過往年度所得稅需額外撥備約20,500,000港元，數值已列入截至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綜合財務報表內。於截至二零一零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並沒有為此增加額外撥備。

7. 已終止經營業務

期內，由於本公司已停止經營電子業務，電子消費品分部已分類為已終止經營業務。

(a) 電子產品分部之業績已計入簡明綜合收益表如下：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零年 港元	二零零九年 港元
收益	2,179,987	23,783,384
銷售成本	(2,575,992)	(19,968,970)
毛(損)／利	(396,005)	3,814,414
其他經營收入	2,286,291	146,290
分銷及推廣成本	(390,586)	(1,790,185)
行政開支	(2,520,987)	(7,045,702)
其他經營開支	(224,280)	(248,683)
物業、廠房及設備減值虧損撥回	11,327,563	—
經營盈利／(虧損)	10,081,996	(5,123,866)
融資收入	540	2,221
融資成本	(293,688)	(1,150)
除所得稅前盈利／(虧損)	9,788,848	(5,122,795)
所得稅項支出	—	—
股東應佔盈利／(虧損)	9,788,848	(5,122,795)

(b) 於二零一零年九月三十日，總值達11,327,563港幣之持作待售資產乃按公平值減出售成本之較低者重新計量。於二零一零年三月三十一日，該資產已全面減值。

(c) 已終止經營業務之現金流量分析如下：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零年 港元	二零零九年 港元
經營活動之現金流入／(使用)淨額	6,212,965	(975,543)
投資活動之現金使用淨額	—	(572,575)
融資活動之現金使用淨額	(6,289,751)	(187,688)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之減少	(76,786)	(1,735,806)

8. 股息

董事會建議不派發截至二零一零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股息(二零零九年：無)。

9. 每股盈利

每股基本盈利乃根據本期間股東應佔續經營業務盈利及期內已發行普通股計算。

本公司股東應佔持續經營業務盈利為港幣25,985,908元(二〇〇九年：7,657,267港元)。該盈利由本公司股東應佔盈利港幣35,774,756元(二〇〇九年：2,534,472港元)，經本公司股東應佔已終止經營業務盈利港幣9,788,848元(二〇〇九年：虧損5,122,795港元)調整後所產生(附註7)。

由於兩期間並沒有潛在普通股，故每股攤薄盈利與同期之每股基本盈利相同。

10.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包括貿易應收款238,078,819港元(二零一零年三月三十一日：154,895,273港元)。貿易應收款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零年 九月三十日 港元	二零一零年 三月三十一日 港元
0 - 60日	173,512,945	109,502,073
61 - 120日	52,850,172	37,789,178
121 - 180日	9,112,069	6,207,554
181 - 240日	1,706,934	643,224
240日以上	896,699	753,244
	<u>238,078,819</u>	<u>154,895,273</u>

本集團予客戶的信貸期為30至120日。

11.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包括貿易應付款336,782,054港元(二零一零年三月三十一日: 211,725,284港元)。貿易應付款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零年 九月三十日 港元	二零一零年 三月三十一日 港元
0 - 60日	138,845,034	120,859,989
61 - 120日	116,659,152	60,965,798
121 - 180日	72,620,672	20,851,029
181 - 240日	6,634,336	5,214,761
240日以上	2,022,860	3,833,707
	<u>336,782,054</u>	<u>211,725,284</u>

12. 資本承擔

	二零一零年 九月三十日 港元	二零一零年 三月三十一日 港元
已簽約但未計提 廠房、機器及租賃物業裝修	<u>30,961,593</u>	<u>64,865,451</u>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回顧

截至二零一零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集團收益與去年同期比較上升41%，升至666,141,826港元(二零零九年：470,870,617港元)，股東應佔盈利為35,774,756港元(二零零九年：2,534,472港元)，與去年同期比較上升1,312%。

財務回顧

本集團之主要業務為印刷線路板與電子消費品之製造及銷售。期內，由於本公司已停止經營電子業務，電子消費品分部已分類為已終止經營業務。

截至二零一零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及二零零九年同期收益比較如下：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增加／(減少) %
	二零一零年 港元	二零零九年 港元	
印刷線路板	663,961,839	447,087,233	49
電子產品(已終止經營業務)	2,179,987	23,783,384	(91)
	<u>666,141,826</u>	<u>470,870,617</u>	41

於本期間，本集團於香港、澳門及中國內地之客戶佔本期間集團總收益之58%(二零零九年：64%)。

由於電子產品分部的收益只佔本期間集團總收益少於1%，故此以下分析只適用於印刷線路板分部。

銷售成本

本期間銷售成本上升至565,488,215港元(二零零九年：381,269,717港元)，較去年同期上升48%。上升與收益升幅一致。

毛利率

毛利率由14.7%上升至14.8%，跟去年同期比較沒有重大變動。

其他經營收入

其他經營收入下跌至3,409,236港元(二零零九年：4,621,625港元)。下跌原因為副產品銷售所致，金額為2,615,490港元(二零零九年：3,152,928港元)。及本期間沒有衍生工具之收益(二零零九年：1,044,554港元)。

其他經營開支

其他經營開支主要包括壞賬撇除4,039,732港元(二零零九年：798,791港元)，佔總收益之0.6%(二零零九年：0.2%)。

融資成本

融資成本上升至15,149,014港元(二零零九年：10,496,340港元)。上升主要因為籌資興建及營運江西廠房而新增貸款所致。於二零一零年九月三十日，總貸款金額上升至567,279,866港元(二零零九年九月三十日：345,640,966港元)。

物業重估

於過往年度，本集團的土地及樓宇和投資物業按歷史成本減往後累計折舊及減值虧損列賬。本公司董事認為本集團繼續採納該等會計政策不再切實可行，而運用香港會計準則16下的重估方法和香港會計準則40下的公平值方法可更合適地反映本集團之業績與財務狀況及相關資料。

因此，本集團於本期間更改其於土地及樓宇和投資物業的會計政策以跟隨重估方法和公平值方法。因此，於二零一零年九月三十日，總資產賬面值上升36,050,292港元和投資物業公平值收益700,000港元計入截至二零一零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收益表。有關詳細資料，請參閱本公司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附註2之會計政策。

營運回顧

印刷線路板分部

銷售收益上升至663,961,839港元(二零零九年：447,087,233港元)佔本期間集團總收益多於99%(二零零九年：95%)。分部業績錄得盈利49,883,281港元(二零零九年：

22,559,373港元)，銷售上升主要為受惠於全球經濟逐漸復甦，客戶基礎擴闊及江西新廠房在開始投產後提高了集團整體之生產力。

電子產品分部(已終止經營業務)

銷售收益下跌至2,179,987港元(二零零九年：23,783,384港元)，少於本期間集團總收益之1%(二零零九年：5%)。分部業績錄得盈利10,081,996港元(二零零九年虧損：5,123,866港元)，乃因為物業、廠房及設備減值虧損撥回11,327,563港元(二零零九年：無)所致。

變現能力及財政狀況

本集團於二零一零年九月三十日之總貸款包括融資租賃之承擔為567,279,866港元(二零一零年三月三十一日：559,265,147港元)，全部須以港元、人民幣及美元歸還。本集團於二零一零年九月三十日之負債與資本比率為89%(二零一零年三月三十一日：108%)，其計算法為銀行貸款及長期負債扣除銀行存款及現金後除以與總權益所得之比率。

二零一零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於之總貸款還款期如下：

	二零一零年九月三十日 港元		二零一零年三月三十一日 港元	
一年內	335,614,522	59%	393,896,515	70%
第二年	68,654,115	12%	76,167,185	14%
第三至五年	163,011,229	29%	89,201,447	16%
	<u>567,279,866</u>	<u>100%</u>	<u>559,265,147</u>	<u>100%</u>

於二零一零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之總銀行信貸概述如下：

	二零一零年 九月三十日 港元	二零一零年 三月三十一日 港元
總銀行信貸額	594,841,349	723,451,433
已使用之信貸額	(512,968,216)	(485,338,451)
尚未使用之信貸額	<u>81,873,133</u>	<u>238,112,982</u>

總信貸額中，以賬面淨值608,673,585港元(二零一零年三月三十一日：519,428,272港元)之租賃土地及樓宇作法定抵押之銀行信貸額為443,199,425港元(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306,948,912港元)。

本集團獲授之一份銀行融資訂明其中一項財務契諾，規定本集團未經貸款銀行批准不應擅自抵押資產。於二零一零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違反了該契諾，而該銀行提供之總信貸額為45,675,657港元已全部使用。故此長期未償還貸款為22,837,828港元已在資產負債表中重新分類為流動負債。本公司董事已審閱集團現金流量預測，編製該現金流量預測是基於假設現時之銀行信貸額維持不變或有新的信貸額取代。董事相信本集團於可預見之未來有足夠資金繼續營運。

於二零一零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之融資租賃承擔54,311,650港元(二零一零年三月三十一日：73,926,696港元)乃以本集團之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法定押記作抵押，該等物業、廠房及設備之賬面淨值為143,418,428港元(二零一零年三月三十一日：151,181,265港元)。

僱員及酬金政策

本集團位於國內的長安廠、鳳崗廠及江西廠於二零一零年九月三十日約僱用職工3,985人(二零零九年九月三十日：3,866人)，而香港及澳門辦事處僱用職員40人(二零零九年九月三十日：44人)。截至二零零九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僱員成本(不包括董事酬金)合計78,429,410港元(二零零九年：62,186,519港元)，薪酬福利一般按市場價格及個人資歷而釐定，本集團定期評估薪酬政策。

匯率波動之風險及相關之對沖

本集團之借貸主要以港元、人民幣及美元列值。管理層預期美元及人民幣之匯率沒有大幅波動及於年內並沒有廣泛使用金融工具以對沖相關風險。

展望

雖然本集團於審閱期內之銷售和業績令人鼓舞，但營商環境仍是充滿挑戰。原材料價格、工資、人民幣幣值以及利率等可能上揚之壓力都會加重本集團的潛在成本負擔。本集團為了減輕上述因素的影響及保持競爭力，將繼續實施成本節約措施，盡力提高生產技術及增加自動化運作以達至最有效之生產模式。

長遠而言，因LED電視、3G手提電話及個人手提電腦之需求日益增加及國家政府對本土經濟的刺激方案等利好因素下，將會為本集團印刷線路板之未來帶來更多的發展空間。

購買、出售或贖回股份

於期內，本公司並無贖回本公司之股份及本公司和其附屬公司概無購買或出售本公司之股份。

企業管治

各董事概不知悉有任何資料可合理顯示本公司於截至二零一零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沒有或曾經沒有遵守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附錄14所載之企業管治常規守則之守則條文。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10所載之《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為其本身有關本公司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守則（「該守則」）。在向本公司董事作出特定查詢後，所有董事均確定，於截至二零一零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彼等均有遵守該守則所訂的標準。

審核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已連同管理層檢閱本集團所採納之會計政策和程序、內部監控及業績報告事宜其中包括審閱截至二零一零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報告。

核數師

本集團之外聘核數師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已按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審閱準則第2410號「由實體的獨立核數師執行中期財務資料審閱」之規定對本集團截至二零一零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財務資料進行審閱。

致謝

本人謹代表董事會向各股東、客戶、銀行及供應商給予本集團的支持致以衷心謝意。同時，本人對集團之管理層及員工在期內所作出之貢獻深表讚賞。

董事

於本公佈日期，董事會包括以下董事：

執行董事：

葉森然先生
喻紅棉女士
喻佩儀女士

獨立非執行董事：

黎永良先生
林國昌先生
李美玲女士

承董事會命
葉森然
主席

香港，二零一零年十一月二十九日